

起步平稳 向新向好

——聚焦前2个月国民经济运行情况

新华社记者 潘洁 韩佳诺

今年前2个月我国主要经济指标表现如何？实现一季度经济良好开局、实现全年预期目标有哪些有利条件？

在17日国新办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国家统计局新闻发言人、国民经济综合统计司司长付凌晖介绍了1至2月份国民经济运行情况并回答记者提问。

经济运行起步平稳

今年以来，随着各项宏观政策继续发力显效，我国经济运行延续上年四季度以来的回升态势，起步平稳。

从生产端看，1至2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5.9%，比上年全年加快0.1个百分点。其中，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0.6%，对工业增长支撑作用明显。

服务业增势较好，现代服务业较快增长。1至2月份，全国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5.6%，比上年全年加快0.4个百分点。其中，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分别增长9.3%和8.8%。

从需求端看，市场销售增长加快，以旧换新相关商品销售较好。1至2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83731亿元，同比增长4%，比上年全年加快0.5个百分点。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继续显效，限额以上单位通讯器材类、文化办公用品类、家具类、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26.2%、21.8%、11.7%、10.9%。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回升。1至2月份，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2619亿元，同比增长4.1%，比上年全年加快0.9个百分点；扣除房地产开发投资，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4%。

从就业看，尽管受春节因素影响，月度间城镇调查失业率有所波动，但就业基本盘保持总体稳定。1至2月份，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平均值为5.3%，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付凌晖说，前两个月经济运行总体平稳，是在外部不利影响加深、上年同期基数较高的条件下实现的，非常不容易，显示出我国经济的强大韧性。

发展态势向新向好

在外部不利影响加深的背景下，我国经济不仅保持了总体平稳，发展新动能也在逐步壮大。付凌晖说，从前两个多月情况看，科技创新不断取得突破，新产业发展向好，数字经济、绿色经济持续壮大，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稳步推进，新质生产力发展取得新进展。

今年前两个月，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9.1%，比上年全年加快0.2个百分点。国产人工智能大模型异军突起，“人工智能+”等创新产品跑出加速度，带动高端制造快速发展。1至2月份，集成电路圆片、工业机器人、动车组、民用无人机等高技术产品产量同比分别增长19.6%、27%、64%、91.5%。

数字经济发展势头向好。从行业看，前两个月，规模以上数字产品制造

业增加值同比增长9.1%，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生产指数增长9.3%。从产品看，3D打印设备、虚拟现实设备等智能产品产量分别增长30.2%、37.7%，5G规模化应用持续推进，春节期间5G移动互联网用户接入流量比上年同期增长35%，占移动互联网用户接入流量的比重达到60.9%。

绿色产业蓬勃发展，产业转型升级步伐稳健。前两个月，规模以上工业风力、太阳能发电量同比分别增长10.4%和27.4%，新能源汽车、汽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碳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等绿色产品的产量分别增长47.7%、35.4%、51.5%。前两个月，制造业技改投资同比增长10%，快于全部投资5.9个百分点。

一季度经济运行有望保持总体平稳、稳中有进

展望一季度经济运行情况，付凌晖说，尽管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单边主义、保护主义加剧，国内需求偏弱，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但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

“超大规模市场、完备产业体系、丰富人力资源优势明显，有需求升级、结构优化、动能转换的广阔增量空间，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持续显效，一季度经济运行有望保持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他说。

今年前两个月，生产供给稳定增长、消费投资稳中有升，主要指标增速多数快于上年全年，为一季度经济开局

奠定了较好基础。“两重”“两新”政策力度加大，政策效果继续显现。各地区各部门相继推出促消费、惠民生“组合拳”，加大稳投资工作力度，强化项目、资金等要素保障，国内需求有望逐步扩大。

随着各项宏观政策发力显效，楼市股市出现积极变化。前两个月，房地产市场继续呈现回稳态势，沪深两市成交量、成交金额保持较快增长。经营主体预期继续改善，2月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明显上升，非制造业商务活动指数继续处于景气区间。

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了5%左右的经济增长预期目标。“从全年情况看，我国经济保持平稳健康发展具有较多有利条件。”付凌晖说，我国产业基础坚实，新动能支撑作用增强；市场需求空间广阔，消费投资潜力释放有基础；改革开放全面深化，将进一步激发发展活力和动力；宏观政策发力显效，将助力经济持续回升向好。此外，今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各方面将聚焦重点任务、加大工作力度，为经济稳定增长提供更多支撑。

付凌晖说，实现5%左右的预期经济增长，绝非轻而易举，需要付出艰苦的努力。下阶段，要认真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抓住当前经济回升的时机，加力落实好各项宏观政策，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大力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努力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预期目标。

（新华社北京3月17日电）

新华社记者 严赋憬 魏玉坤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的《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按照以增收减负提升消费能力、以高质量供给创造有效需求、以优化消费环境增强消费意愿的政策思路，部署了8方面30项重点任务。方案有哪些新亮点？如何更好培育消费新动能？在国新办17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有关部门负责人进行了解读。

抓紧出台育儿补贴等配套政策

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李春临介绍，方案聚焦能加力、可落地、群众有实感的增量政策，全方位扩大商品和服务消费，主要体现在供需两端综合发力、统筹促消费和惠民生、强化消费政策协同等三方面。

“此前的消费政策大多从供给侧入手，强调以供给引领创造需求。这次方案在需求侧加大政策力度，着力促进居民增收减负，努力让老百姓的消费底气更足、预期更稳、信心更强。”李春临说。

在惠民生方面，李春临表示，方案结合百姓日常所需，提供更多元、更普惠的消费供给。例如针对老年人出行和用餐，支持地方试点探索多层建筑加装电梯和发展老年助餐服务；针对年轻人，特别是“Z世代”，支持旅游景区景点、文博单位拓展服务项目，推动巡演项目“一次审批、全国巡演”，让看演出、出门旅行有更好体验。

如何抓好方案落实？李春临表示，将推动部门抓紧出台配套政策，鼓励地方因地制宜探索务实举措，畅通消费市场循环。相关部门正在研究财税、商贸、金融等领域有利于促进消费的政策。国家卫生健康委已经在起草育儿补贴具体操作方案，其他诸如扩大住房公积金使用范围、农村低收入人口增收行动等，相关部门也在积极推进。

加强财政金融政策支持

提振消费，离不开资金支持。方案明确，发挥财政政策引导带动作用，强化信贷支持。

财政部经济建设司司长符金陵表示，中央财政将安排奖补资金，支持部分人口基数大、带动作用强、发展潜力好的重点城市开展消费新业态新模式的试点，支持我国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和部分重点消费城市，丰富品质化消费供给。为进一步提振消费市场，中央财政拟通过财政贴息的方式，引导带动信贷资源支持消费市场稳健发展。

“财政部还将继续强化资金投入，支持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并配合有关部门进一步完善托育和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符金陵说。

中国银行信贷市场司负责人车士义表示，将同金融监管部门，研究出台金融支持扩大消费的专门文件，积极满足各类主体多样化的资金需求。强化部门协同配合，加大对文旅、养老、体育等消费重点领域经营主体的金融支持。引导金融机构围绕以旧换新、智能产品、冰雪运动等新消费场景，研究推出有针对性的金融产品。支持金融机构以消费贷款、汽车贷款为基础资产，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加大汽车贷款、消费贷款投放。

多方面推动消费提质升级

方案明确大宗消费更新升级行动、消费品质提升行动等。如何推动消费提质升级？

商务部市场运行和消费促进司司长李刚表示，将重点围绕商品消费、服务消费、新型消费和消费场景四个方面，开展消费四大工程，持续释放多样化、差异化消费潜力，推动消费提质升级。

李刚说，下一步将组织开展汽车流通消费改革试点，积极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在促进二手车高效流通、发展汽车后市场等方面先行先试，着力培育汽车消费新增长点；积极推动首发经济，鼓励国内外企业开设首店，举办首发首秀首展，持续激活消费潜力。

服务消费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李刚表示，将同相关部门完善家政服务消费、旅游消费、数字消费、体育消费等领域支持政策，牵头实施服务消费提质惠民行动，同时制修订一批餐饮住宿、养老家政、文化娱乐等领域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提升服务业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提升居民消费能力和消费意愿

提升居民消费能力是提振消费的根本。方案将“城乡居民增收促进行动”放在首位，部署多项政策举措。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就业促进司负责人陈勇嘉表示，将继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工伤保险费率政策，鼓励金融机构创新稳岗扩岗专项贷款，适度提高中小微企业贷款额度，引导企业稳定岗位。及时兑现税收优惠、担保贷款、就业补贴等政策，扩大一次性扩岗补助政策覆盖面，鼓励企业吸纳更多就业。建立岗位归集发布制度，及时对相关产业发展和重点投资，推动开展更多针对性强的“小而美”招聘活动，实现人岗高效匹配。

良好的消费环境对提升消费意愿有重大意义。方案明确指出，营造放心消费环境。

市场监管总局市场稽查专员嵇小灵表示，将积极组织各地区、各部门以及行业协会等多方资源，探索运用标准引领、信用激励等措施，引导更多的经营者主动参与放心消费承诺活动。严格开展监管执法，保障消费者能够安全消费、明白消费。全力提升消费维权效能，让消费者维权更加便捷、更加省心。

（新华社北京3月17日电）

事关育儿、就业、增收！国新办发布会解读《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



3月17日，一台自走式水肥一体农喷灌设备在河北省唐山市丰南区东田庄镇的冬小麦田间进行喷灌作业。

春风和煦，河北省各地农民抢抓农时进行春耕生产，努力耕耘的画卷徐徐展开，为农业稳产、丰产打下坚实基础。

新华社记者 杨世尧 摄

康县农贸市场(人字桥)等3处门面房租赁权拍卖公告

甘正拍字2025-021号

件下，对整体承租者优先租赁（同一竞租人同时报名≥3套相邻门面房且承诺统一经营，视为整体承租）。出租期限1年，竞买保证金：2万元/间。

一、出租门面房概況

标的1：农贸市场（人字桥）门面房6间，套内面积共217.43m²，其中：一楼门面共5间，套内面积共90.76m²，一二楼整体门面共1间，套内面积共126.67m²。

标的2：中街社区养老服务（政府旧家属院）门面房19间，套内面积共765.92m²。其中：一楼门面共10间，套内面积共431.12m²；一二楼整体门面共1间，套内面积为109.1m²；集装箱共8间，套内面积共225.7m²。

标的3：西街社区养老服务（原水保局）门面房9间，套内面积共565.67m²。其中：一楼门面共6间，套内面积共429.87m²；二楼门面共3间，套内面积共135.8m²。

共34间门面房，出租形式：同等条

六、拍卖时间及地点

1.拍卖时间：2025年3月26日下午15:00时。

2.拍卖地点：另行通知。

七、其他需要告知的事项

1.本次拍卖租赁的部分门面房无下水，申请竞买人应在申请竞买前仔细了解并核实房屋结构和使用的实际情况，做好现场调查，并对自己的竞买行为承担法律责任。

2.拍卖成交后，出租门面房及附属设施的日常管理、检查及维修义务均由承租人承担，费用由承租人自行承担。

3.承租人不得将门面房转租、转借。若发现擅自将房屋转租、转借于第三人的，出租人有权终止租赁合同。

4.租赁期结束，承租人应在规定期限内交还租赁房屋，出租人对承租人无补偿。

5.承租人应按照出租人规定的经营范围使用出租门面房，不得超出使用及

经营范围开展经营活动。未经同意，承租人不得擅自改变出租房屋室内结构和用途。

6.本次出租的门面房租赁期限为1年，无免租装修期。

7.本拍卖公告规定的拍卖事项如有变更，将发布变更公告，届时以变更公告为准。

八、联系方式

1.康县氧心谷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经理

联系电话：18293952605

2.甘肃正大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马经理 牟经理

联系电话：0931-8470330

15309398060

18919113180

康县氧心谷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甘肃正大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3月19日